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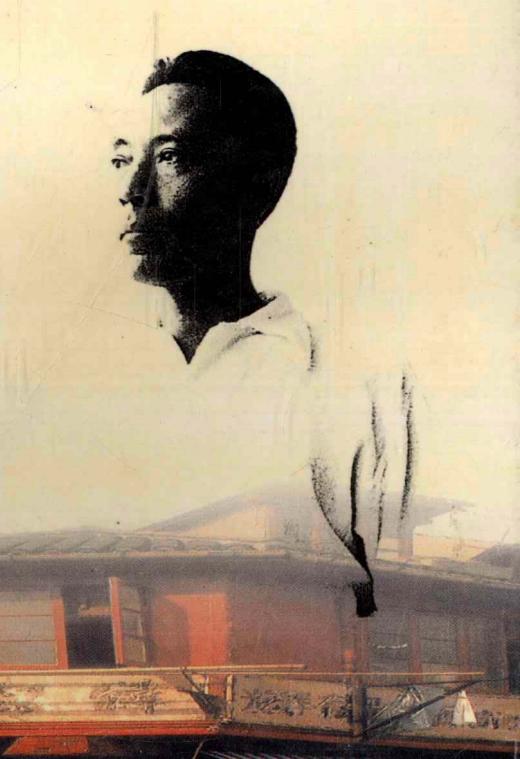
徐訏小说

Xu Xu Xiaoshuo

徐訏，
上海沦陷时期最多产的作家之一。
半个世纪前，
他曾以言情“鬼才”而震撼都市文坛。
如今在海外，
他和张爱玲享有同样的盛誉。

○安徽文艺出版社

M
M 秘密



小

徐

金宏达

王青 编

秘
密

○安徽文艺出版社

镜

行

秘密—徐𬣙作品系列

金宏达 于青 编

责任编辑：欧小布

出 版：安徽文艺出版社（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）

邮政编码：230063

发 行：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

印 刷：巢湖地区印刷厂

开 本：850×1168 1/32

印 张：9.5

插 页：2

字 数：21 万

版 次：1996 年 4 月第 1 版 199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：5000

标准书号：ISBN7-5396-1387-4/I · 1284

定 价：11.20 元

（本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）

前　　言

·金宏达·

抗日战争后期，中国曾经出过几个一度风头甚健，以后在国内创作界沉寂无闻的作家，钱钟书是一个，张爱玲是一个，无名氏是一个，徐讦也是一个。

徐讦成名要比那几位早。一九三七年，他旅居巴黎时写的中篇小说《鬼恋》，发表于《宇宙风》半月刊元月及二月号，即已引人注目。后来治文学史者认为，无名氏一炮走红的《北极风情画》、《塔里的女人》都与徐讦的《鬼恋》一脉相承。而张爱玲、无名氏崭露头角之际，徐讦不仅仅又以《荒谬的英法海峡》、《吉布赛的诱惑》等蜚声文坛，更以畅销的长篇言情间谍战小说《风萧萧》在读者中卷起一股旋风，使人惊呼文学界的一九四三年为“徐讦年”。

徐讦，一九五〇年迁居香港后，创作仍然活跃，如他自己所言，“长长一辈子，除了写文出书外；好像什么也没有做”。^①一九六七年，台湾正中书局为徐讦出了一套全集，厚厚共一十八册。

对于这样一位作家，我们是不应忽视的。

徐讦，本名伯讦，亦署徐于，一九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出生，祖藉浙江慈溪。十三岁时，到北京就读成达中学。其青少年时代大抵是在北京这个新文化运动中心度过的。一九二七年考入北京大学哲学系，毕业后又修读两年心理学。其创作活动在这个时期即已开始。他早期所写的小说，如《属于夜》、《滔滔》、《郭庆记》等，都较明

① 《徐讦全集·后记》，台湾正中书局，一九六七年七月。

显地流露对下层群众命运的同情，这一点似与他当时所受进步思潮推动有关，而后来也未因其思想信仰的改变而改变，毕竟根底还是一种社会正义感和对弱者的认同感。

徐𬣙一九三三年从北京大学结业后赴上海，曾加盟林语堂主编的《论语》、《人世间》等刊物。

一九三六年赴法国留学，八月，航行在波涛浩淼的地中海上，徐𬣙写了《阿剌伯海的女神》。在这篇小说中，想象张开了瑰丽的翅膀，借助梦幻，演出了“我”与阿剌伯海女神一段迷离惝恍的奇情、奇恋。而奇情、奇恋此后一直是徐𬣙创作最重要的主题，且乃徐𬣙作为浪漫派作家浓墨重彩的标志。徐𬣙通过小说中人物之口说道：“平常的谎语要说得像真，越像真越有人爱信，艺术的谎语要说得越假越好，越虚空才越有人爱信，”并且宣称“我愿意追求一切艺术上的空想，因为它的美是真实的”，强烈透露出唯美主义和浪漫主义倾向，对于他以后一系列的作品来说，这篇小说显然也具里程碑的意义。

接踵而至的便是名噪一时的中篇小说《鬼恋》。徐𬣙素有“文坛鬼才”之称，即与这篇小说的名称有关。在这篇作品中，他蓄意再一次编造能令“聪明人接受”的“艺术的谎语”，把一段奇情、奇恋写得扑朔迷离、真假难辨。其构想之独特，情思之凄艳，令读者倾倒，多年后还被搬上银幕。

《鬼恋》是徐𬣙写于法国的作品。他在巴黎大学不到一年，抗日战争爆发即返国。短时间的域外生活，在其创作中留下明显的印迹。回到上海后，他又陆续推出《荒谬的英法海峡》、《吉布赛的诱惑》、《精神病患者的悲歌》等作品。这些作品大率以异国异地为背景编织故事，让“轻灵而狂热的梦想”飞腾其间。

徐𬣙写作这些作品时，正值抗战时期，作品选材立意可谓“与抗战无关”。从文学而言，他还是沉浸在写作《阿剌伯海的女神》以来一种追求艺术美的微醺情绪之中，钟爱他所发现的这一方驰骋

想象与情思的天地，他心里已经认定，文学乃是一种心灵的产物，不应也不必太受现实的拘执和观念的逼拶，对于经受战争劫难的人民，给予片刻的愉悦与抚慰，又兼获得精神的净化与驱进，文学能达致如此效用也就不错了。

仿佛特别显示自己另有一副笔墨与心肠，徐汎在四十年代还写作了《一家》和《有后》这样冷静写实的作品。此类题材的创作与前述异域浪漫情思的篇什，正如徐汎自己所言，袒示了他“灵魂的两方面”。后期此类题材创作益显重要，则表明其作风向更沉实的方面转换。

徐汎前期创作中必定大书一笔的就是那部名声赫赫的长篇小说《风萧萧》。他于一九四二年离上海到重庆。一边教书，一边写作。一九四三年起，《风萧萧》连载于《扫荡报》。一时倾倒许多读者。“风萧萧兮易水寒，壮士一去兮不复还。”书名即取自这慷慨悲壮的千古名句，用以形容书中所写的一群地下工作者对日本侵略者的英勇斗争。如此重大的题材，却走的是“畅销书”路线：故事在“一部充满政治色彩的国际上海展开”，美女俊男多角恋爱，疑云密布的生涯，爱情与铁火交织，美色同智勇辉映，既缠绵又惊险，使人爱不忍释。作者自承：“这本书的故事是虚构的，人物更是想象的。”^① 故事编造的痕迹自不可免。

但毫无疑问它在艺术水准上超出了一般的间谍小说，同时又具有一时流行于大众的魔力，堪称是作者一部“舞笔上阵”的力作。

徐汎一九四九年以《扫荡报》特派员名义赴美国。旅美期间，写作《旧神》、《春》等小说。

属于前期创作的还有一些以农村生活为背景的小说。作者早年在农村生活过，他对农村、对农民有非常深切的记忆，正如《旧地》中主人公所说：“这一角世界在我的记忆中是最美的，最安详

^① 徐汎：《风萧萧·后记》。

的，最温暖的世界，我长大了以后，无论是求学做事，每当我疲倦烦恼的时候，我总是想到那温暖的一角，它好像同我母亲的怀抱一样，永远为我留着温暖的情怀与安慰。”重访旧地，当年枫木村的风光人物，各种生活细节，历历在目，作者娓娓道来，满怀深情，不假藻饰，宛然一首散文诗。而八年抗战，故土饱受日寇蹂躏，早已物换人非，抚今思昔，一片悲凉之感不由涌起。即使如此，“‘枫木村还是我最温暖最美丽的世界。’我坚信着。”促使他拨响田园曲的音弦的正是以这样一种发自心底的深挚感情。

徐汎自己说：“我是一个最热诚的人，也是一个最冷酷的人，我有时很兴奋，有时很消沉，我会在狂热中忘去自己，但也有最多的寂寞袭我心头。我爱生活，在凄苦的生活中我消磨我残缺的生命；我还爱梦想，在空幻的梦想中，我填补我生命的残缺。在这两种激撞之时，我会感到空虚。”^①作品是作家灵魂最生动的映照，以上我们所略述的徐汎前期创作若干不同侧面，正呈现出在一个剧烈动荡的大时代中，他的心灵的不安、躁动与探求，尽管其间有某种反差和变数，而从总的方面看，他的前期创作比较奇拔与尖新，且在一定程度上与时代相呼应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徐汎一九五〇年赴香港，直至一九八〇年去世。三十年时间，他先后在珠海学院、新亚书院和浸礼会学院执教，也办过刊物，大都为时不久即停刊，而写作一直坚持未辍。

这一时期，其作品量很大，除了长篇小说《江湖行》、《时与光》、《盲恋》等外，还有许多中、短篇小说。与前期相比，虽仍有浪漫情思，有写作《鬼恋》的余韵，而大势却更趋于写实，其主要题材是婚恋、情爱，从中更多展现人生视景，沉潜一定的社会内容。

他的一部长篇小说《江湖行》，长达近六十万字，有人称为“野心作”。这部作品虽以主人公周也壮（野壮子）的生活经历，尤其是

① 徐汎：《一家·后记》。

与几个女性的爱情遭际为主要线索，却分明有摄入广阔的社会生活画面之企图，其中上层人物与下层百姓的生活、都市生活与穷乡僻壤之地的生活交织在一起，加以又是战乱时世，人物的生活环境与氛围纷纭变幻，留下了较为真实的时代景象。

作品虽然人物众多，线条繁复、场面变换大，却很重视保持艺术的完整性。这与作者关于艺术反映人生的看法是一致的，在他看来，“综错复杂的人生像一件艺术品、一首诗、一曲交响乐一样有前后呼应、首尾调和、完整而对称的组织”，而“艺术的完整性正是生命的完整性”。

在其它以婚恋为题材的作品中，徐汎从不同角度揭示不同阶层人物的性格和命运，尽力展现“有叹息有低喟有笑有泪的人生”。风云变幻的时代中的各种婚恋，包含着更多的人生浮沉与悲欢。有些作品透过主人公婚恋的历史与变化，流露出令人低徊不已的历史沧桑感。如《离婚》就写一对抗战期间在穷困生活中相爱结合的年青夫妇，由于时局与环境的变动，感情与心理也无法安定，特别是男主人公孙叔寅由一个有上进心的青年堕入到“没有希望的一群”，女主人公也发生很大变化。在这样动荡的时局中，他们似乎都把握不住自己的人生。而在《劫贼》、《爸爸》一类作品中，作者对主人公沦落的命运就怀有更为沉重的惆怅心情。《劫贼》所写的是叙述者当年的同学，也是夺去自己心上人的情敌，因生计窘迫而沦为劫贼被擒，及至他见到当年的情人，看到她的形象早已为生活磨难扭曲，情状十分可悯，当年失恋的打击此时还在心头作祟，一时自己心情十分复杂。《爸爸》中的邓化遇更是一个从自己事业巅峰跌落的人物。在潦倒中，妻子移情另嫁，他只能偷偷到学校门口去看儿子。此类人生故事在生活中可谓俯拾皆是，徐汎常常在变化莫测的命运前感到迷惘。《选择》一篇甚至写因一次算命，出于现实的经济考虑，姐姐抛弃原先的情人而另嫁，结果，“人算不如天算”，反被命运捉弄，妹妹嫁了自己原先的情人，境况却很好，让人相信“婚姻

这事情完全是缘”，几乎无从选择。

婚姻、家庭生活是社会生活一个重要构成部分。徐訏的婚姻、家庭题材小说除上述映现社会人生重大起伏的侧影式描绘外，也直接探入他所熟悉的阶层和人物家庭生活内部，对人物的灵魂、人物的性格命运作深入剖析，借以更透彻地反映人生与社会。我们在《初秋》中可以看到外表庄重的李先生如何受舞女史玲玲的诱惑，终于为自己和儿子晓光作出功德圆满的安排，瞒着儿子与他同做史玲玲的情夫。对如此荒唐之事，作者并未予以怒斥，而是以平和的口吻，一再声称“大家还是很幸福的”，内里暗伏讥刺之意。另一篇《太太》也以含蓄、委婉的笔法，暗示出一个人都羡慕的“十全十美”的好太太，曾秘密计划与情人私奔，后又改变主意，继续维持“好太太”的面目，徐訏不惜揭开这些“好先生”、“好太太”的虚伪外衣，戳穿所谓“幸福家庭”的真相，从而暴露出现代社会家庭潜伏的严重危机。

然而，婚姻中两性相处毕竟是可以长久相互欺瞒的，有些的庸俗、猥亵、卑屈、钻营，会令对方不能忍受，而导致婚姻破裂。《笑容》是一篇颇为特别的小说，其中写女主人公巧明就是因为不能忍受丈夫令真“得意时的笑容”而与他离婚。这种“得意的笑容”正是一个猥亵钻营的小人的灵魂的显现，两个灵魂的冲突决定他们的分离无可避免。《小人物的上进》正如题目所标示的，更直接描述了男主人公郭克强不惜利用妻子与上司却利相好、以谋求到欧美考察。机会，他妻子梁居美却先期“考察”出他的卑鄙与恶俗，毅然离开了他。小说写得非常紧凑，对话犹如舞台剧，潜台词丰富，令男主人公的灵魂顷刻曝光。

女性的婚嫁选择在商业社会中必然要受经济地位与物质利益的影响，这也常常是许多婚恋悲剧的根源。徐訏的众多小说对女性的社会地位以及感情、心理状况从不同角度予以细致描绘。《女人与事》中的女主人公李晓丁决定离开她的情人，而嫁给一个大她很

多的洋人总经理，她不惮于宣布婚姻也是一种职业，其考虑非常现实，势利中透出冷酷。然而，现实肯定了她的选择。由于这一选择，不仅她本人命运陡然大变，还造成若干人地位的升迁。作者并不根据某个道德信条对李晓丁予以指责，而是表示一种透彻的理解，且在对此种世情的喟叹中投以微含讽刺而无奈的一笑。《来高升路上的一个女人》中的阿香，拒绝了穷朋友的追求，认定要嫁就嫁个有钱人，在其主人的太太与情人私奔后她就嫁了主人。不过，她的地位改变了，并不忘施惠于穷朋友。徐汎同情并尊重女性这种出于现实考虑的选择，同情她们在社会中所处的地位。世情如此，虽然令人有些无奈，而只要不掩人性的良善与光辉就好。他笔下常有一些风尘女子形象，不仅令人同情，甚至令人产生敬意，如“赌窟里的花魂”和《舞女》等。

徐汎深画浅描，从婚恋中透视人生，写实作风显然加强。而另一面，其浪漫情思仍未断绝，奇情、奇恋之作层出不穷。与前期《鬼恋》题名相近的《盲恋》，不仅艺术手法娴熟，而且内涵大为丰富，是部富有哲理性的力作。《痴心井》则是个写得非常凄切、悱恻、令人感伤的爱情故事。断墙残垣，废墟石井，痴情女子的传说，珊瑚心的象征意味，造成一种神秘氛围。岂知又一个痴情女子，重演昔日故事，直应了“新鬼旧梦”的说法，使人唏嘘不已。此类小说借助传说、景物等，造成意境，又与故事和人物命运相关，具有浓郁的抒情性。

徐汎写小说，很重视小说的浓度与密度，追求将丰富的人生内容，凝缩于浓淡有致的笔墨与有限的篇幅之中，反对枝蔓掩拉，反对淡而冗长。他自己曾著文说：“不够浓度是淡而无味，不够密度是稀松无格，前者是冲淡了主题，后者是失去主题，许多枝枝节节的穿插，前后脱节，上下失调，郑重介绍了的人物，忽然失踪，相仿的场面多次出现。……浓度与密度是两件事情，本来浓度不够的小说只是淡而无味，尽量加穿插与噱头，于是也就失去了密度，所以浓

度不够的作品，往往也就失去了密度。”^①

徐讦对于小品与小说作颇为严格的划分，其中亦可看出他对小说的主张。他说：“在我的经验中，我觉得写这类小品同写小说的情绪是完全不同的，而小品题材也决不是小说的题材，把小品的题材扩大为小说，当然也是不可能，但决不会是一篇成功的小说。小说的题材如果是人生的一个过程，那么小品的题材就只是生活中的一面剖面，以欣赏者立场来说，如果把小品当作小说来读，那也就全像以零食当作饭餐，会觉得不是那么回事了。因此，我想到，也许这类小品与小说基本上就是完全不同的两种东西。”^② 他的《传薪集》所收的一些小品，如《妻的化钱》、《马来亚的天气》、《打赌》等，在别人都可以列入小说，而他不然，他要求小说容纳的要求要比小品为广为深。“可以更多的表现人生，含蓄更丰富的人生意味。”^③，宁可把它们归入小品。

他自己显然是努力实践这种主张的。他的小说无论多长，都首尾相应，浑然一体，讲求完整、统一，在浓淡有致中追求浓度与密度。有的作品表现时代的重大变迁以及人物的命运变化，时空跨度大，在有限的篇幅中，他尽力扣紧人物的主要性格或主要线索，拒绝一切枝蔓，借以将巨大的历史沧桑感凝缩于每一笔触。

为了在有限的篇幅中，涵纳更深广的人生内容，徐讦的小说特别讲究构思，不少作品精致奇巧，出人意想，时有欧·亨利式的小说结尾，技巧上有出色的表现。

后期小说中虽有更多写实作品，然也并不一味平实，因循守旧，形式与技巧时见翻新出奇，引人入胜。

① 徐讦，《小说的浓度与密度》，见《传薪集》，台湾正中书局，一九六九年四月。

② 《传薪集·序》，台湾正中书局，一九六七年十二月《徐讦全集》第七集，第496页。

③ 《传薪集·序》，台湾正中书局，一九六七年十二月《徐讦全集》第七集，第496页。

文如其人。据徐讦友人回忆，徐讦为人谦和、温雅，不爱张扬自己，更不猖狂、放诞，常常是静静听别人讲话，说话时也是不疾不徐，语气平和。其作品中固有浪漫、神秘之作，而其文体风格大致是凝炼、沉郁、温朴。激越时不像无名氏那样奔放、宣泄；而凝炼处又不似张爱玲那般幽邃、繁丽；他自有一份幽默，却更不似钱钟书那样妙语如珠、机智、犀利。他讲述了那样多的人生故事，蕴含着许多情思，叹息和感喟，心头也有几许苍凉和苦涩，但他大抵更显含蓄、沉郁，更近“温柔敦厚”之旨。他虽以《鬼恋》、《风萧萧》等奇艳之作名世，而其正身还是一位关怀社会人生的颇为庄正、内秀的作家。

长时间来，徐讦在国内很少为人提起，主要是由于他已迁居境外的缘故。今天，我们应放出眼光，以更宽阔的胸襟，将这位已经谢世的作家，接纳到阅读、鉴赏和研究的范围中来。

目 录

神偷与大盗.....	1
传统	24
灯	60
一九四〇级.....	101
心病.....	118
劫贼.....	28
爸爸.....	48
结局.....	62
后门.....	198
秘密.....	220
笑容.....	241
小人物的上进.....	259

神偷与大盗

出县城三里，是野浦镇。

野浦镇虽是只有一条长街，~~但比县境任何一条街热闹~~，这因为野浦镇依傍一条宽阔的河流，一切工艺品的进口与农产品的出口，都是以这条河为最经济的交通。这条河就是野浦河。

野浦镇的长街就是与野浦河平行的，在街端的右面有几家茶馆，其中的一家叫做望浦楼。

望浦楼的楼实际只是一间后架上去的一个阁楼，但是三面有窗，从窗口望出去，倒可以看到那条永远泊着船只的野浦河，蜿蜒曲折，向东一直可以望到入江的河口，向南看过去是河的对岸，有一片比栉的屋脊，越过这些民房，就是一望无际的田野了。远处右面是一些小丘，冒着烟的是砖瓦厂，有茸密树林的是果园。向西，野浦河就狭小起来。它分为参差的支流没在村落中，远远的可以看到城墙，它早已残缺不整，但还是县城的象征。

望浦楼的生意一天到晚是忙的。早晨，乡下人到镇上来，把瓜果蔬菜卖掉以后，都会到茶馆去吃点心。下午那些城市里来收买茶叶蚕茧以及蔬菜瓜果的会在茶馆里谈生意。这茶馆也卖酒菜，小小的阁楼，正是镇下最好的雅座。夜里，打烊以后，有一批借宿的人集拢来。开始时，也许为野浦镇没有旅馆，有人只好在茶馆里借宿；慢

慢习以为常，就有一批人以此为家。他们晚上回来，在楼下洗脸吃酒喝茶，阁楼上就为他们设地铺，每个人只要付四角银币，就可以借宿一宵。那间阁楼有时候也容纳了七八个人。

那一天，是初春的一个黄昏，天已经暗下来，但还未上灯。楼上自然还很亮，可是楼下已经不容易在二十尺以外看清人的面目了。

整个楼下的茶座有十来个人，有几个坐在凭街的桌边，也许是等人，也许是在看街景。里面散散落落的有三四桌，但顶里面，面着墙壁，有一个独自在喝酒，谁也没有看到他是什么时候进来的。

他穿着一套黑色的袄裤，戴着毡帽，一直没有除下。他只是独自喝酒，连头也不回一下。

天黑下来，楼上的客人散尽；楼下坐在临街茶桌边的人先走，接着里面三四桌的人也都散去。大计上了排门，点上了灯；于是陆陆续续的从小门里走进那批常客，这些是预备在这里借宿的人了。

这时候，楼上正在搭地铺，楼下可热闹起来。

起初，大家还没有注意到那个面壁坐着独自在喝酒的人。一直到了一个高个子出现，他嚷着说：

“我请你们吃酒。”

“怎么，昨天发了点财？”许多人围上去说。

“哈哈。”高个子说着，眼睛向四周望望。

这时候，高个子就发现屋角面壁坐着的人了。他说：

“这不是神手李七么？”

大家往屋角望去，异口同声的嚷：

“神手李七，啊，他已经出来了。”

好像大家正要过去找他的时候，那位面壁坐着的人，忽然站起来，转过身子，面对着大家，把压在前面的帽往后一推，说：

“是我，我坐了四个月，出来了。”

“没有想到你会失手。”一位矮瘦枯黑叫做矮黑的人同情地走过去。

“是的，我失手了，我以后不会再干这一行；你们不用认我是朋友，也不要请我喝酒。我明天就要离开这里了。”李七两手插在衣袋里，望望大家说。

“谁也没有笑你。”高个子走过去说，“我们谁不是失过手。”

这时候，许多人都随着高个子走过去，大家眼睛里都带着好奇的眼光，等待神手李七的发言。

二

神手李七到野浦镇周围二十里来活动，到现在已经四年零六个月，他一直没有失过手。普通窃贼到野浦镇地区来活动的，一年不失手已经算是能手，三年不失手是绝无仅有的一事。所以李七多年来没有失手，就成为同行中人所羡慕佩服惊异与妒忌的对象。

李七的行窃，据他自己说，已经有十八年的历史，他从十岁开始已经做他父亲的助手。他的父亲在他十六岁时死去，以后他一直一个人行事，十二年来他只换过五个地区，从来没有失过手。

在望浦楼借宿的人群中，谁都没有耽过四年以上，除了那个大家叫他夜来白的高个子同李七。夜来白这三年来曾经失手两次。第一次是在二十里外一个镇上，那家人家有两只警犬，他因而被人所捕，那次他被判入狱三个月。

就在夜来白在狱中的时期，神手李七拜访过那家有警犬的人家，他就偷了那只警犬，把它偷携到火车上，带到省城，卖了一百元银元。

夜来白第二次失手是在十四里外的一个村庄，那回他去光顾的人家有人会一手拳术，他因而被捕。他们没有报警，私自把他吊打了一天一夜。夜来白回来，到破庙里养伤，大家帮助他，足足睡了两星期。就在他养伤时期，李七去拜访那个村庄，他于黄昏时到那里，专打听那个拳击手的家，等到三更时候动手，他偷了他老婆一

只金钏，四只指环同四十三元银元。

这两件事，使在野浦楼借宿的人无不惊异，他们都开始叫他神手李七。

可是夜来白后来讲起来并不服气，他说李七的成功完全是因为他受到了教训，把失手的原因告诉了他，使他可以事前有准备与提防。

夜来白的说话虽有理由，但人们总是以成败论英雄；神手李七慢慢就成了大家的偶像，年长的想同他合伙，年青的想拜他为师，可是他却不愿接受。

李七自然有他理由，他说：

“行窃是一种玩意儿，靠本事吃饭，自己做事自己当。行伙结帮那是强盗的勾当，不是靠本事，而是靠暴力。想学这玩意，必须实地学门径，他如带徒弟去行窃，反而累赘，徒弟如不实地跟他学，就学不到什么。”

自然，有人不免要请教他行窃的秘诀，他就说：

“天下事不外天时地利人和。如到路径曲折树木茸密之境，要月夜动手；如进大院高厦之宅，则应在阴雨的夜里动手。地理固然要熟，但切记进路易找，退路难寻；明进要预备暗出，暗进要预备明出。至于人和，则讲究无穷，不但里面的人要注意，宅外周围尤应当心。往往以为宅内的人都已睡熟，急于动手，而被邻人发觉，这是最冤枉的事。如偷为富不仁之家，虽遇其呼喊捉贼，也可不怕，因为决不会有人大声应声；如到和衷同济之村，一家门响户惊，人人都会喊询，这都是必须预先了解之事。”

自然，这种行窃的哲学，并不能满足发问者的心愿，人家进一步就要问他的方法。李七说起来可也是非常空洞，不外是：“虚则实之，实则虚之；以进为退，以退为进；守雌待雄，声东击西。”一类的教条。

但如果有酒在手，主宾欢洽，李七也会高兴地说他自己的经